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111 年 9 月 7 日第一屆第十二次
董(監)事會議通過
111 年 9 月 23 日府文藝字第
1110011220 號同意備查
苗栗縣議會第 19 屆第 8 次定期會
決議通過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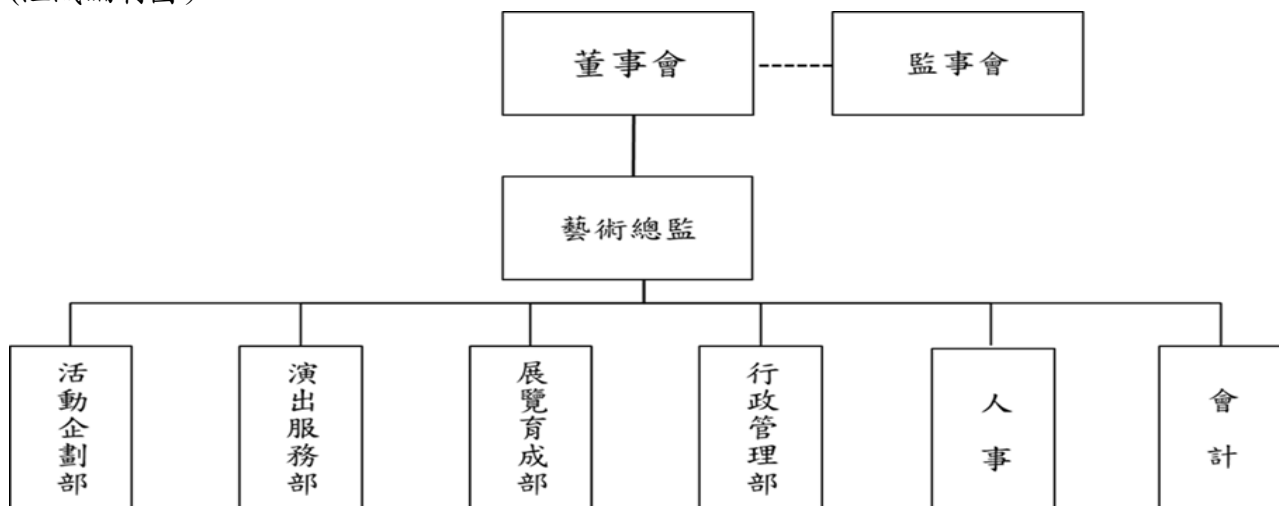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依據文化部 107 年 9 月 12 日文藝字第 1073026222 號函同意設立行政法人，另依據苗栗縣政府 108 年 7 月 8 日府行法字第 1080130306 號令制定「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設置自治條例」暨 108 年 9 月 27 日府文藝字第 1080011841 號函示中心本條例自 108 年 9 月 2 日施行。

二、設立宗旨及組織概況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整體營運專業管理規劃構想，以建構苗北藝文特區發展為核心業務，廣泛結合地方資源，以人文藝術、表演藝術、視覺藝術、傳統藝術等文化資源，擴大成為苗北特有的地方藝術文化產業中心，並藉以強化在地的文化內涵價值，提升地方文化生活品質。營運規劃主軸聚焦於「藝文展演」、「教育傳承」、「文化休閒」、三方面，並以「發掘苗栗」、「連結臺灣」、「吸納世界」三個目標作為未來營運規劃方針，接軌國際。

本中心現有營運模式以行政法人方式運作，監督機關為苗栗縣政府，設立董(監)事會審議中心之目標、預算、計劃等重大業務事項；同時並置藝術總監，受董事會之督導，綜理執行本中心營運管理業務，下設「活動企劃部」、「演出服務部」、「展覽育成部」、「行政管理部」及人事、會計負責各業務職掌。

(組織編制圖)



貳、前年度執行成果概述

苗北藝文中心 110 年度以年度演出、年度展覽及場館服務提升三大工作計畫為主軸，透過藝文專業，擴大文化參與。三大工作計畫推動成果達成狀況說明如下：110 年度苗北展演活動總計 275 場次，參與人數達人 71,955 次，另因新冠疫情影響年度演出取消大型活動賽式、演出等計 51 場次。

業務內容以年度演出工作計畫（節目品牌、品牌行銷宣傳、苗北藝術學苑）、年度展覽工作計畫（藝文展覽、藝文養成）、場館服務提升計畫等三項工作計畫為主軸，透過藝文專業，擴大文化參與。三項工作計畫推動成果達成狀況說明如下：

一、110 年度演出工作計畫

(一) 節目品牌計畫

1. 「春之季」系列

(1) 「苗北之星」歌唱大賽：營造濃厚春節氣息，庶人歌手舞台飆技，同步歡迎各界到館走春，感受節令氣氛。(此計畫同時為本中心藝文養成計畫當中之重點項目)

(2) 「金鑽苗北」系列：深受地方喜愛的流行歌手演唱會，過去累積廣受觀眾好評，也將持續辦理與民同唱。

2. 「夏之聲」系列

以「苗北小劇場」系列企劃，將小劇場當中深受喜愛的傳統相聲、室內樂、說故事劇場等聲音呈現的藝術，安排在中心的實驗劇場演出，透過每個月系列式的安排，讓觀眾及表演團隊增加對劇場的聲響了解，以及增加未來場館使用率，同時擴大中心藝文受眾對象，擴散藝術力量。

3. 「秋之樂」系列

(1) 「苗北心勢力」：以深耕在地藝文共好環境、深化節目品牌藝術能量為核心，辦理「發掘苗栗·在地力量」系列，由文觀局、苗北藝文中心共同主辦。節目規劃含括苗栗縣傑出團隊、縣內校際管樂聯演，以「發掘苗栗」深耕在地藝文共好環境，讓藝文接地氣，展現苗栗縣在地藝文能量。

(2) 「苗北表演藝術欣賞夏令營」：於暑假期間規劃辦理以培養青少年觀眾為主之暑期營隊，藉由表演藝術欣賞主題讓青少年透過營隊密集課程、創作、排練，探索等各種課程呈現形式，在生活中發現藝術，發現音「樂」、發現「樂」趣，並且從藝文欣賞互動過程中找到自己享受的、自在的表演體驗，共度一個成長蛻變回憶。

4. 「冬之藝」系列

規劃「2021 苗北藝術節」，以「連結台灣」為主體概念，辦理表演藝術節慶活動、節目製作將邀請臺灣品牌代表團隊於藝術節中呈現，同時以「吸納世界」引進新觀點、開拓新視野為節目規劃方向，透過節目共製，強化節目定位，打造苗栗代表性的品牌節慶。

(二)品牌行銷宣傳計畫

1. 實體通路宣傳：以「品牌定位、分眾溝通、量身專屬」為節目行銷方向，找出讓消費者信賴的企劃核心、同時設計與消費者溝通的模式，培養忠誠顧客，提高回購擴散影響力。

2. 透過專題、廣媒報導、文宣品，及中心既有之實體宣傳資源持續穩定經營既有之核心客群，且深耕目標觀眾消費者對苗北藝文品牌之信任與期待。

3. 網路行銷：線上網路將節目行銷拓展 N 世代網路消費族群，以較低成本接觸，達到較高市場觸及率、拓展市場之廣度。

4. 十周年特刊規畫與製作：苗北藝文中心耕耘十載、繼續啟程，領航未來。特規劃「苗北拾載·感謝有您」十周年特刊，深入爬梳整理十年耕耘軌跡，忠實呈現苗北藝文中心歷程風華，並展現對於未來發展的強烈企圖心。特刊獲文化部部長賜序及補助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特刊印製數量計 2,000 冊，並於中心 110 年 12 月 9 日(星期四)「苗北拾載·感謝有您」十週年典禮是日正式同步對外公佈及贈予典禮貴賓。書冊亦寄贈縣內及全國各表藝團體、重要展演場館、表演藝術校(系)及藝企聯繫單位典藏，做為行銷推廣中心之重要紙媒。

5. 苗北藝文中心建物光影計畫：苗北藝文中心特殊建築主體和外觀，是頭份、竹南雙城的地標，是雙城市節奏的心臟。苗北的建物整體造型和戶外大面積的白牆，利於創造建築量體與周邊環境間豐富的空間對話。中心特此利用特殊建築外觀整體造型及戶外白牆條件，結合四季不同主題性之光影設計，配合中心展演活動規劃，營造中心於夜間予人溫暖光影感受且富藝術視覺效果的氛圍。

(1)春季於 110 年 1 月 29 日至 3 月 7 日，每晚 6 時至 9 時，以企劃「苗北亮起來·冬夜浪漫光之饗宴」戶外節目概念，配合季節性的規劃，將中心建物外牆呈現畫布的藝術性開場，以冷冽冬季之「清歡三部曲」藝術設計，藉由戶外光影流轉，傳遞季節性的寂美氛圍，讓苗北建物主體透過光影呈現「暮光森林」、「雪花渲染」、「樹影迷離明月照」等美麗景象。

(2)夏季以本縣盛名之桐花美景為藝術設計元素，於 4 月 1 日至 6 月 18 日，每晚 6 至 10 時播放，將本縣山城春季油桐花滿山春色與中心戶外光影表演藝術活動相結合，吸引更多觀眾及外地遊客，並讓苗北藝文中心持續成為觀光新亮

點。

(3)秋季以「苗北亮起來·天上人間共此情」，以「光影萬象、寫意中秋」為藝術設計主軸，於9月14日起至10月11日期間，每日晚間6時至10時播放，將苗北建物主體透過絕美的光影，結合精心選粹之經典樂曲，呈現「大地如歌」、「銀河未眠」、「歲月流光」、「天上人間」、「月轉星移」及「千里共嬋娟」等絢麗景象，吸引更多觀眾及外地遊客，在中心戶外廣場一起賞月、遨遊銀河，分享幸福團圓時刻。

(4)冬季以「歡慶邀約迎聖誕」，並結合中心十週年歡慶12月9日生日慶，於12月1日起至111年1月5日期間，每日晚間6時至10時播放，透過家喻戶曉及歡樂的英文應景歌曲，結合繽紛光影、中心廣場聖誕燈飾及布置，持續宣傳中心展演活動、行銷苗北品牌，及型塑苗北藝文中心成為縣境觀光亮點，邀請民眾與苗北藝文中心同歡十週年慶及喜迎聖誕佳節及2022新年。讓平日偌大的白牆轉化為充滿音樂與燈光色彩的藝術畫布，傳遞民眾溫馨祝福及佳節歡樂氣息，使苗北藝文中心呈現令人耳目一新的藝文氣氛及聖誕、新年歡樂光影盛夜，使中心建物更顯生氣與活化，除吸引群眾目光，更進而形塑在地認同、達成聚眾效益，獲得廣泛好評迴響。

(三)苗北藝術學苑計畫

1. 苗北弦樂班：辦理弦樂班，藉由每週一堂、一期十二堂節帶狀藝文學習的持續課程，讓學員從樂器學習的練琴歷程，體驗音樂養成教育，讓生活與音樂結合，擁有課堂外之藝文能量；同時讓音樂藝術教育成為生活中的日常。
2. 苗北講堂：以民眾熟悉的日常藝術作為講堂之主題，藉由深入淺出的講座課程方式，讓表演藝術輕鬆走入生活；以藝術展演活動主題規劃講堂內容，邀請演出或策劃單位現身說法講解，讓民眾近距離接近所演出之作品，無論是音樂、戲劇、舞蹈等都能階段導入。
3. 藝術工坊：以視覺藝術手作課程為主題，讓民眾有機會與藝師接近學習，經由輔助課程讓民眾對於藝文有更深層的認識，從而更了解展演活動的內涵，達到教育的目的，帶領民眾學習不同的領域，擴大更寬廣的層次。辦理時下各年齡對象廣受歡迎的課程，定期推出，透過節令活動安排課程，結合展覽主題，展演活動議題，貫穿藝術工坊範疇，讓各年齡層系列課程，親子都能走進藝文中心。

今年舉辦「2021 苗北暑期 FUN 藝夏」系列課程，於暑假期間開設黏土手作「熊熊家族」、手繪戲偶「彩繪木偶」與科學實作「史萊姆科學體驗」；「2021 苗北冬之耶誕系列」系列課程，以聖誕節為主題，舉辦「聖誕花藝」、「造型卡片」、

「薑餅教堂」、「薑餅木屋」四堂課程，使親子一起來同樂。年度 7 堂，合計 189 人次參與。

二、110 年度展覽工作計畫

視覺藝術以特展及合作辦理方式，發掘優秀藝文團隊，增進民眾藝術欣賞與交流學習機會，開拓藝術家創作領域，進而增加大眾藝文涵養。

(一) 藝文展覽計畫

1. 多媒材藝術展

邀請對象為曾擔任過大型展出策展者、協會或藝文團體為主，結合工藝，網羅各地立體平面文創藝文，展出類別多元，以節慶貫穿全軸主題，搭配多樣化媒材工藝、書畫、西畫、複合媒材等，營造豐富藝文氣息，提升民眾審美之能力。今年第一檔展覽以歲時節慶為主題，象徵年節意向之版畫與花藝的結合，襯托年節氣氛的作品-「版印象·花希望-新春版畫花藝特展」；在靜態的展示中，呈現布袋戲的寧靜之美，帶領大家體會布袋戲的文化藝術-「掌中偶藝-布袋戲偶展」；以打擊樂器展出作為媒介，進一步分享樂團堅守追求音樂藝術精緻、深刻發展之核心價值的不變信念-「朱宗慶打擊樂團 35 週年特展《變與不變，生生不息》」，透過展出不同主題，展現類別多元，豐富多變，吸引各個層面的觀賞族群。

2. 三義木雕作品展

結合在地文化場館，強化地方特色參與，透過與三義木雕館合作辦理，展出三義木雕的館藏作品，巡迴展出，每年展出四檔，三義木雕位於苗栗南邊，因此規畫此系列展覽，讓竹南、頭份地區民眾更便利觀賞，引領鄉親瞭解地方特色文化，發揚及推廣在地。

3. 館際合作

首次與「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合作商借世界兒童畫展金、銀、銅獎作品。來自歐洲、非洲與美洲等世界各地的兒童，透過小小創作者的視野畫出當地的風土民情，可透過作品來認識各個國家的特色。

4. 苗北藝術節-「國寶大師」系列

2021 苗北藝術節-國寶大師系列「溯與洄-尤瑪·達陸纖維藝術展」，邀請榮獲 2016 年由文化部頒發「重要傳統藝術暨文化資產保存技術保存者」-尤瑪·達陸藝師，以特展方式展出尤瑪·達陸三十年創作的信念，逆流而上、歸本溯深，此次展出的三組作品，是依循著時間的發展，陳述著尤瑪·達陸的主要創作歷程一回到源頭的探尋。

5. 藝文團隊藝術交流

展覽場域提供藝術家、藝文團隊、各級學校機關及社團交流使用，活化在地視覺藝文特色之展出，推廣更多觀賞族群。展出如：「陳標殷老師西畫展」、「凝：與我同在-林靜怡創作展」、「受-陳欣琪藝術創作個展」、台灣文化創意教育發展協會主辦「童畫視界墨曜共學」、苗栗縣頭份市后庄國民小學辦理「苗栗縣『109學年廣達《游於藝》巡迴展「遇見大未來」』成果展」與苗栗縣頭份市信義國民小學辦理「110學年度廣達《游於藝》巡迴展「藝術頑童·劉其璋·探索天地」。

(二)藝文養成計畫

主題性系列活動，以藝術文化為基底，先勾起興趣，進而賞析，主動參與，成為藝文消費的一份子。

1. 苗北新春系列

本系列配合新春節慶，結合品牌計畫共同辦理燈景藝術(燈籠裝置/燈影佈置)、新春揮毫、版畫拓印、創意春聯、藝術市集及慶元宵「苗北之星」歌唱大賽，營造濃厚春節氣息，內容包含：

(1)新春揮毫：中華傳統文化習慣於農曆春節期間，以吉利、吉祥、喜慶的賀年春聯貼在家門口，象徵除舊佈新，萬象更新。本活動將邀請縣內書法名家現場揮毫，書法現場將提供商業用、神明廳用、住家用等春聯佳句與吉祥語。邁入第十年的苗北，以新型態出發，為感謝十年來參與苗北展演活動的民眾，按讚苗北粉絲團、加入 LINE 好友等，免費兌換書法大師墨寶 1 份，讓民眾開心收藏書法名家作品，快樂度過新年。

(2)版畫拓印：將邀請版畫名師，以新春牛年意象版畫，現場為民眾拓印，並共邀民眾一同體驗版畫拓印樂趣，從油墨上色的步驟，獲得自我參與之成就感。

(3)創意春聯：春節乃是中國人重要節日之一，本中心為營造濃厚春節氣息，但因時代變遷，高樓大廈林立，農曆春聯將以創意為主，而非傳統的對聯及廳堂春聯，故創意春聯因應而生，書法名家現場揮牛年喜慶圖樣，搭配吉祥語，融合傳統與創新，一樣為新年增添色彩。

2. 苗北兒童藝術節

(1)童畫苗北繪畫比賽：為迎接屬於兒童的節日，舉辦童畫苗北繪畫比賽，提倡兒童美術教育，鼓勵兒童發揮審美觀與創造力，發掘自我潛能，讓藝術創作自小紮根發展，培養健全人格，藉繪畫比賽啟發兒童對真善美的追求及想像力。

(2)馬力歐進劇場互動式音樂會：以始祖級電玩人物-水管工人馬力歐兄弟與碧姬公主，動漫人物與銅管五重奏、打擊樂團聯手開課，推出「碧姬公主的才藝

教室」，拉近與小小聽眾距離，活絡現場氣氛。

(3)兒童 FUN 電影：放映兒童熱門動畫《1/2 的魔法》，提供闔家參與、親子藝文參與的好去處，製造相處共通話題。

3. 苗北歡樂耶誕夜：辦理天籟報佳音、鍵灑平安夜、吹響耶誕城等表演節目及「聖誕節交換禮物」。

(1)「苗北歡樂耶誕夜」結合聖誕節慶氛圍，依活動場域量身打造佈置規畫天籟報佳音、鍵灑平安夜、吹響耶誕城等表演節目，以親子活動整體節目串連編排，營造聖誕歡樂氣氛。

(2)「聖誕節交換禮物」配合本中心舉辦聖誕節慶的盛會活動，民眾在參與活動中能玩得盡興之外，完成本中心闖關遊戲及交換禮物活動時，可得到本中心提供的一份聖誕禮品，希望能帶給小朋友更多的喜悅及驚喜，讓現場大小朋友們都能感受到暖暖的聖誕氛圍。

三、110 年度場館服務提升計畫

110 年本中心因受新冠疫情(COVID-19)影響，及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之政策，場館閉館防疫及民眾考量自身健康安全，減少前往公共場域，導致參與表演藝術及視覺藝術人數驟減，原申請場地使用之國、內外演出團體及縣內多所學校之年度演出發表會，皆因防疫及觀眾健康因素考量，辦理取消或延期演出。表演場地租用取消 21 場次演出、其他空間取消 5 場次活動，預估影響流失觀眾總人數約 15,656 人。

110 年度表演場地租用實際演出場次計 158 場、其他空間使用計 3 場次，總計外租場地活動 161 場次，吸引藝文參與人數計 15,881 人。活動類型多元包含音樂類、舞蹈類、戲劇類、親子類、講座、課程研習及會議等精彩表演藝術主題。重點租借場地辦理活動如下：

(一)辦理主題性賽事

辦理地方及全國性重要大型賽事如：苗栗縣政府主辦之「110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暨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苗栗縣初賽」及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主辦之「109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個人項目全區決賽」。

(二)提供優質團隊專業場域之租用

本中心提供優質專業的展演空間及服務團隊，是吸引國內指標演出單位及名家演出的一大利基。國內傑出及專業指標職業團隊如國立臺灣交響樂團「貝四」與《唐吉訶德》、榮興客家採茶劇團「2021 精緻客家大戲《花園女》」、相聲瓦舍《三十三》及大型售票演出如「愛唱歌 2021 親子演唱會《瑞比和安弟的樹

洞狂想》」、「青春敲擊棒—2021 傑優青少年打擊樂團年度音樂會」、「狂美親子音樂劇場《聽見·宮崎駿》」、「因愛而唱七—親愛的，別為我唱悲傷的歌」、「2021Salut Taiwan 夏綠大師系列音樂會」、「宮崎駿動畫配樂交響音樂會」等豐富呈現多場膾炙人口及精湛演出，以饗苗北觀眾。

(三)在地特色團隊藝術交流

本中心之場域提供苗栗縣內演出團隊及各級學校之藝術才能班、機關及社團交流使用，豐富在地特色之演出，使苗北藝文中心成為一個專業展演平台，推廣更多觀演族群。演出特色節目如：「山歌仙 歌聲溜麵線-110 年苗栗縣客家歌手演唱會」、「2021 故鄉之愛與傳承-張彩湘教授紀念音樂會」、「島嶼-苗栗縣立國樂團經典名曲音樂會」等，相對帶動縣內各演藝團隊、機關、社團及學校等租借本中心展演場地辦理各項演出及成果發表會等活動，實踐增進地方民眾參與藝文演出活動，並增加在地藝文欣賞人口多元類型之展演活動，「發掘苗栗」讓在地力量發聲發光，結合發展在地文化，提昇民眾藝文涵養，以達中心致力藝術文化扎根目的。

(四)線上場地申請服務

因應「演出場地設備租用服務使用須知」，申請單位可透過本中心「線上場地租用申請系統」申請演藝廳及實驗劇場表演場地，增加場地租用申請便利性、簡化申請團隊與本中心行政端往來文件資料的繁複流程，更提升服務場館效能及行政效率，與表演團隊共享科技場館效益。

「線上場地租用申請系統」於 110 年 3 月 1 日上線啟用，並配合中心 111 年檔期受理於 110 年 3 月 1 日開放次(111)年上半年(1 至 6 月)首批檔期申請，110 年 9 月 1 日開放次(111)年下半年(7 至 12 月)首批檔期申請。申請單位只須建立本系統帳號，即可享有具使用者便利性的線上場地申請服務。110 年線上場地租用系統個人申請會員 10 人、團體申請單位 61 組，共計 71 組會員。希冀透過本系統俾利場租申請的前置作業，達到有效的資訊傳遞與加速申請作業流程，與申請案件的資訊量化，以利日後業務規劃的參考。

(五)MBAC 苗北藝友會員服務

「MBAC 苗北藝友」定位藝文愛好者及參與者之尊榮身分，並導入新制企業識別系統之概念，量身製定「MBAC 苗北藝友」會員卡，針對不同年齡層、不同客群的藝文參與模式，規劃不同藝文活動優惠內容。以「MBAC 苗北藝友卡-文青卡」、「MBAC 苗北藝友卡-紅卡」及「MBAC 苗北藝友卡-黑卡」區分服務

及優惠範疇，提供會員創新服務，並配合年度節慶及重要賽事活動期間舉辦「期間限定」及「活動限定」之會員招募活動。依會員身分別不同，提供主辦節目購票優惠折扣及增加優惠票券張數，並新增「年度消費折價券」、「會員專屬活動」等方案，及增益會員實質藝文參與優惠。會員除可享有會員專屬辦卡生日禮外，亦可憑年度消費折價券可現金折抵購買中心創意商品及報名參加主辦課程及手作活動，提供中心會員專屬尊榮待遇及優質藝文參與體驗。

(六)創意商品規劃製作

因應中心轉制行政法人，以「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Miaobei Art Center)」為主軸，深化中心品牌概念、擴大社會認同感及行銷規劃考量，發展中心專屬具有文化性、功能性、商業性、開創性之文化創意商品，藉以設計製作四種類之富有苗北品牌概念之創意且具潮流性之商品，除做為中心「苗北藝友」年度消費折價券之會員優惠販售外、配合展演活動推廣，亦希冀吸引不同族群認同，並期以未來中心藝文駐店規畫管理，做為中心之文化創意行銷商品販售、創造周邊效益。四種類創意商品介紹如下：

1. MBAC 苗北限定-手工帆布包(含水餃包、便當袋二款):百年不敗經典水餃包款採四色設計(藍色/紅色/白色/黃色)，每個顏色，彷彿訴說著每一個動人的故事，記憶每一份手感·溫度。方形實用便當袋款以沉穩三色設計(黃色/藍色/紅色)，如同職人韌性匠心精神，淬鍊成為無可取代的經典!(定價:\$450 元)
2. MBAC 寫意鉛筆組:風格小物，三支一組，可適用於一般書寫或繪畫用途。以時尚、質感的黑色及紅色設計，也正是代表苗北藝文中心的標準用色。拾起 MBAC 寫意鉛筆書寫回憶、記錄青春與寫意人生;繪畫所想所愛、描繪繽紛日常。(定價:\$110 元)
3. MBAC 苗北原創設計-苗北好漾(Young)T-shirt:清新創意設計款，以創意三色(灰色/黑色/藏青)，五尺寸(XS/S/M/L/XL) 設計。採用手工絹版印刷、台灣製造(MIT)純棉材質，重新詮釋苗北藝文中心建物空間、連結展演日常與繁華的人文軌跡。用一件衣服，連結藝文生活的感知、投遞專屬於苗北的城市光景!(定價:\$800 元)。
4. MBAC 苗北 In 是要得! 劇場硬底實力包：迷你硬殼行李箱包，耐磨防摔機能性佳，時尚雙色設計(黑色/香檳金)。起源發想自劇場幕後功臣：總是著黑衣的劇場技術人員，以專業、實力，決不放棄的信念，成就每一場完美演出!致敬給在職場上、生活上，每一個默默耕耘，In 是要得、硬底實力，如專業劇場人的您!(定價:\$600 元)

(七)苗北藝文中心建物光影計畫

苗北藝文中心特殊建築主體和外觀，是頭份、竹南雙城的地標，是雙城市節奏的心臟。苗北的建物整體造型和戶外大面積的白牆，利於創造建築量體與周邊環境間豐富的空間對話。中心特此利用特殊建築外觀整體造型及戶外白牆條件，結合四季不同主題性之光影設計，配合中心展演活動規劃，營造中心於夜間予人溫暖光影感受且富藝術視覺效果的氛圍。

1. 春季於 110 年 1 月 29 日至 3 月 7 日，每晚 6 時至 9 時，以企劃「苗北亮起來·冬夜浪漫光之饗宴」戶外節目概念，配合季節性的規劃，將中心建物外牆呈現畫布的藝術性開場，以冷冽冬季之「清歡三部曲」藝術設計，藉由戶外光影流轉，傳遞季節性的寂美氛圍，讓苗北建物主體透過光影呈現「暮光森林」、「雪花渲染」、「樹影迷離明月照」等美麗景象。
2. 夏季以本縣盛名之桐花美景為藝術設計元素，於 4 月 1 日至 6 月 18 日，每晚 6 至 10 時播放，將本縣山城春季油桐花滿山春色與中心戶外光影表演藝術活動相結合，吸引更多觀眾及外地遊客，並讓苗北藝文中心持續成為觀光新亮點。
3. 秋季以「苗北亮起來·天上人間共此情」，以「光影萬象、寫意中秋」為藝術設計主軸，於 9 月 14 日起至 10 月 11 日期間，每日晚間 6 時至 10 時播放，將苗北建物主體透過絕美的光影，結合精心選粹之經典樂曲，呈現「大地如歌」、「銀河未眠」、「歲月流光」、「天上人間」、「月轉星移」及「千里共嬋娟」等絢麗景象，吸引更多觀眾及外地遊客，在中心戶外廣場一起賞月、遨遊銀河，分享幸福團圓時刻。
4. 冬季以「歡慶邀約迎聖誕」，並結合中心十週年歡慶 12 月 9 日生日慶，於 12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1 月 5 日期間，每日晚間 6 時至 10 時播放，透過家喻戶曉及歡樂的英文應景歌曲，結合繽紛光影、中心廣場聖誕燈飾及布置，持續宣傳中心展演活動、行銷苗北品牌，及型塑苗北藝文中心成為縣境觀光亮點，邀請民眾與苗北藝文中心同歡十週年慶及喜迎聖誕佳節及 2022 新年。讓平日偌大的白牆轉化成為充滿音樂與燈光色彩的藝術畫布，傳遞民眾溫馨祝福及佳節歡樂氣息，使苗北藝文中心呈現令人耳目一新的藝文氣氛及聖誕、新年歡樂光影盛夜，使中心建物更顯生氣與活化，除吸引群眾目光，更進而形塑在地認同、達成聚眾效益，獲得廣泛好評迴響。

(八)十周年特刊規畫與製作

苗北藝文中心耕耘十載、繼續啟程，領航未來。特規劃「苗北拾載·感謝有您」十周年特刊，深入爬梳整理十年耕耘軌跡，忠實呈現苗北藝文中心歷程風華，

並展現對於未來發展的強烈企圖心。特刊獲文化部部長賜序及補助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特刊印製數量計 2,000 冊，並於中心 110 年 12 月 9 日(星期四)「苗北拾載·感謝有您」十週年典禮是日正式同步對外公佈及贈予典禮貴賓。書冊亦寄贈縣內及全國各表藝團體、重要展演場館、表演藝術校(系)及藝企聯繫單位典藏，做為行銷推廣中心之重要紙媒。

四、110 年度硬體改善計畫

疫情多變的年代，對外做好防疫措施，對內著手檢視館內硬體設備優化，積極著手場館硬體與劇場保養、設備優化等項目，為迎接藝文復甦做好萬全的準備。

(一)場館防疫限水規劃

因應疫情影響，規劃辦理居家辦公規劃，防疫分流，避免群聚造成社區感染，並配合文化部防疫指南加強館內消毒措施，電梯按鈕、門把每天增加消毒次數，展覽場域採分時段預約，時段區隔立刻全面消毒。有關民生缺水及政府「供五停二」限水政策，降低中心所有洗手台的水壓及出水量，並於每周停水前一日，補滿中心蓄水槽，原每周清洗廁所沖洗改為拖地方式，降低用水量，一同抗旱。

(二)硬體設備改善完備計畫

1. 本中心為縣內及國內重要之指標性表演場館，中心因建物自然風化現象及多次地震影響造成龜裂帶來嚴重漏水，以及場館基礎設備核心中央空調多部損壞及頂樓消防排煙風口強風逆灌等嚴重影響場館安全及維運服務品質，為落實增加提升場館安全服務量能，提送「十週年基礎設備維運整修工作計畫」，已爭取經費補助，持續辦理相關整修等工程。

2. 辦理定期維護保養，為使劇場專業設備安全、順利地運作，需要定期規劃執行維護保養工作，劇場包括劇場舞台升降與懸吊系統，燈光、視聽設備，以及鋼琴等設備；機電消防包括消防、空調、電梯、高低壓電等基礎維運設備保養，以延長使用壽命。除此之外，另為強化中心劇場安全，提升民眾服務品質，積極爭取預算補助，辦理本中心推動藝文專業場館升級計畫，從劇場安全、民眾服務、打造成為具安全劇場、友善團隊的專業場館。

(三)線上軟體 E 化升級

1. 於 110 年 8 月 20 日新官網正式上線，提供使用者新意象概念，強化使用者的感官視覺效果，動態影音呈現更多元化，亦增加中心後台功能強化，簡化上傳之便利性，提供顧客資料數據蒐集，廣泛運用到藝文愛好者目標客群，增加

推廣藝文效益，提升民眾參予度。

2. 為增加中心品牌升級及視覺優化，提升品牌認同感與能見度，搭配中心 CIS 企業識別系統設計，作為整體品牌形塑，中心完成標章及 MbAC 商標註冊，申請類別可廣泛運用至中心衍生商品或文宣上，商標有效期至 2031 年 6 月 15 日止。

3. 持續辦理電子公文系統、財務管理系統，整合會計、出納與經費預算控制等功能，各部門能有效檢視與規劃經費執行進度及人事差勤管理系統，提供差勤作業系統化，簡化作業流程，配合加班時數統計及補休假等差勤管理，以利同仁線上請假作業及查詢，透過資料數位化，提升行政效率及效能。

參、112 年度業務計畫

一、112 年度演出工作計畫：

(一)「苗北小劇場」安排四至六月辦理，以「苗北小劇場」系列企劃，安排豐富多元小劇場節目類型，藉以吸引不同喜好之觀眾群走進劇場，活絡場館演出綿密性與多元性。

(二)「苗北心勢力」安排七月至九月辦理，以深耕在地藝文共好環境、深化節目品牌藝術能量為核心，合作辦理苗栗縣傑出演藝團隊年度重點演出活動，讓藝文接地氣，展現苗栗縣在地藝文能量。

(三)「苗北藝術節」安排十月至十二月辦理，透過節目共製，強化節目定位、深化演出策劃能量，以「發掘苗栗、連結臺灣、吸納世界」作為長期且持續的策劃方針，打造苗栗及苗北藝文心場館代表性的品牌節慶。

(四)自製原創節目：跨年度製作苗北新創音樂劇，以客家元素為主題，兼顧傳統文化與現代時尚的演繹，並以吸引觀眾為目標，劇本為中文、歌曲以客語為主，聚集台灣音樂劇製作夢幻團隊，邀請何康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表演藝術研究所教授）擔任製作人、梁志民（果陀劇場創辦人暨藝術總監）擔任導演、郭議鴻（綠島小夜曲等知名作品編劇）擔任編劇、鍾永豐（第 11 屆金曲獎最佳專輯製作人、第 16、18 屆金曲獎最佳作詞人）擔任作詞/顧問、陳國華（知名音樂製作人）擔任作曲；凝聚劇場專業製作團隊，從製作人、導演、劇本、歌詞、歌曲，聯手舞台、燈光、服裝各項設計團隊，打造一齣叫好又叫座的原創音樂劇，並此深化作品組創團隊夥伴關係、發展場館 IP（Intellectual Property），致力於實現場館節目製作整體深度與能量，共同開創作品與創意思

像。節目團隊自 2021 年至 2023 年歷時三年籌劃、編創、讀劇、設計製作及選角排演，預訂於 2023 年 11 月完成演出。

(五)藝文推廣活動：依時令節氣，辦理「苗北之星」歌唱大賽、「有樂童享在苗北」兒童節及「苗北歡樂耶誕樂」系列活動；藉以提升民眾藝術活動養成教育之認同感，提高觀眾藝術參與密集度、擴大中心藝文受眾對象，擴散藝術力量。

1. 苗北之星歌唱大賽：春節(二月份)辦理，營造濃厚春節氣息，發掘歌唱新秀，並此廣召庶人歌手舞台飆技，同步歡迎各界到館走春，感受節令氣氛。
2. 有樂童享在苗北：兒童節(四月份)辦理，規畫有童畫苗北繪畫比賽、童趣市集、童樂舞台等系列活動。
3. 苗北歡樂耶誕樂：耶誕節(十二月份)辦理，結合聖誕節慶氛圍，依活動場域量身打造佈置規畫，以親子規劃系列演出與交換禮物活動，營造聖誕歡樂氣氛，另結合建築與投影科技，以戶外耶誕燈飾與耶誕主題戶外光影，點亮苗北、打造視聽效果兼具的打卡亮點。

二、112 年度「苗北藝術節」品牌展演計劃：

「2023 苗北藝術節」為苗北藝文中心以品牌定位出發的藝術節慶活動，延續往年亮眼成績，以品牌精神推出「經典交響」、「跨界共製」、「名家品牌」與「大師風華」系列多場之展演節目，多元性主題內容從國內品牌出發，藉由音樂、戲劇、舞蹈、跨界、表演藝術、視覺藝術共同呈現，將精緻品牌團隊、製作聚焦苗栗、受眾聚焦苗北藝文中心。期望透過多樣化精緻性展演，將國際頂尖代表製作於苗北藝術節中展現，吸引所有年齡層，讓每一位觀眾能在此欣賞到喜歡的優質節目、擴大文化參與，「讓苗北藝術節，成為你的城市知己」、「讓苗北藝文中心，成為你重要的文化夥伴」，具體實踐「苗北藝文停看聽·全民欣賞好中心」的發展願景。

讓苗北藝文中心從縣內出發，成為具指標意義表藝場館，進而延伸成為代表臺灣重要展館之一，而「苗北藝術節」更在此基礎下相互加值成為國內重要藝之品牌節慶代表之一。

三、112 年度藝文展覽計畫：

年度展覽針對每一個系列的受眾對象及主題為發想，邀請對象為專業展出策展者、協會或藝文團體，結合工藝、立體、平面等視覺藝文，展出類別多元，使參觀對象從兒童到樂齡都有機會參與展覽活動，營造豐富藝文氣息，提升民眾審美之能力，各項主題內容分述如下：

(一)新春系列：

1. 新春系列展覽正逢農曆新年期間，規劃新春意象之展覽，如花藝、紙藝、攝影、版畫、羊毛氈等類型展出，展出元素以十二生肖、新春景象等，打造濃厚新春氣息之展覽。

2. 張貼春聯是臺灣的新年習俗，春聯乃由桃符演變而來，最初是為驅鬼避邪，爾後才加上鮮紅討喜的元素，為傳承習俗活動，於年前舉辦「新春揮毫」、「創意春聯」、「版畫拓印」發揚傳統習俗的同時，亦能彰顯文化藝術傳承的理念。

(1)新春揮毫：本活動將邀請縣內書法名家現場揮毫，活動現場將提供商業用、住家用等春聯佳句與吉祥語。藉由社群媒體互動，兌換書法大師墨寶1份，感謝持續關注苗北展演活動的民眾，讓民眾開心收藏書法名家作品，近距離領受書法之美，並藉此提升民眾的心靈內涵與生活品質。

(2)版畫拓印：邀請版畫名師，以每年生肖為主題全新製版，並在現場為民眾拓印，民眾可以近距離觀賞拓印的過程，體驗版畫拓印之樂趣。

(3)創意春聯：過年前家家戶戶會在門口張貼對聯，原是春節重要活動之一，因應時代變化，居住在高樓大廈中的居民，多以創意春聯取代傳統對聯，因此也在活動中提供結合書法與繪畫的創意春聯，融合傳統與創新，為新年增添濃厚色彩。

(二)童趣系列：

1. 童趣系列展覽正逢兒童節這個專屬於小朋友的節日外，也同步舉辦「藝起來苗北」藝術教育體驗計畫，因此本季規劃展覽主軸以富含教育意義或兒童關注的熱門話題作為展覽內容，如黏土、紙雕、編織藝術、科學攝影等類型展出，盼吸引親子共賞並提升學生藝術養成教育。

2. 童畫苗北繪畫比賽：兒童美術教育主要是透過彩繪創作培養其創造力為一種自我表現的方法，讓兒童在自我人格的形成上，培養出良善、美感與細膩觀察的特質，透過舉辦童畫苗北繪畫比賽，提倡兒童美術教育，讓藝術創作自小紮根發展。

3. 繪畫比賽頒獎典禮：頒獎典禮透過現場公佈得獎名單並頒獎，使參賽者獲得正面的鼓勵，並邀請得獎者之親朋好友共同參與盛事，誘發小朋友對比賽的熱情，產生榮譽感。

(三)盛夏系列：

七、八月展覽正逢暑期到來，以學童及親子為主軸規劃展覽內容，展出類型如模型、偶戲、動漫、積木等，參觀展覽時可共享閒暇時光，透過各類型展出發

掘興趣愛好，分享心得、經驗和情感交流的理想時機，也是創造家庭的共通語言及回憶。。

(四)大師系列：

搭配每年最具代表性展演活動「苗北藝術節」規劃大師 X 風華系列展覽，策展軸心以國內外具視覺藝術代表之藝術家、具有歷史代表作品為主軸，凝聚視覺藝術創意，以極具專業代表性之創作品，開拓新視野之想法，打造苗北視覺品牌展覽風貌。

(五)聖誕系列：

「聖誕節交換禮物」配合本中心舉辦聖誕節活動，在聖誕節這溫暖的日子裡，西方常會交換禮物相互祝福，為了帶給民眾更多的喜悅，舉辦交換禮物活動，讓參與活動的朋友們可以一起交換禮物，帶給大家更多驚喜，並且感受到暖暖的聖誕氛圍。

(六)館際合作展：

透過館際合作，互相協助與支援，資源能夠普遍利用與共享的目的，達到互通有無的合作模式，近年與國立台灣藝術教育館、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合作辦理展覽，透過合作使本中心展覽能持續導入不同類型與特色的展出類別，從中獲得厚實的藝文生態，另與縣內館際交流，如三義木雕館、苗栗陶瓷博物館合作，推廣在地工藝之美，瞭解地方特色文化。

四、112 年度租用服務計畫：

(一)「線上場地租用申請系統」數位應用：

苗北藝文中心肩負公共性與社會性設置任務，以表演藝術及藝文專業服務建立場館藝文品牌，永續場館經營，將外租團隊視為中心推動藝文發展之重要場地夥伴，以優質的展演場地提供外租夥伴專業劇場及服務。配合本中心「演出場地設備租用服務使用須知」，於每年 3 月開放次年上半年(1 月至 6 月)之檔期、9 月開放次年下半年(7 月至 12 月)之檔期以及不定期之空檔使用申請。因應數位時代來臨，預前於 109 年即規劃建置「線上場地租用申請系統」，並於 110 年 2 月上線啟用。經實際年餘使用，審視申請者意見反饋及檢視使用狀況，朝向申請系統優化 2.0 版提升。修正調整原系統使用者介面設計架構，使之更具彈性，保留中心後續微調的可能性；併行調整「使用者端」及「管理者端」功能性修正提升及介面調整修改，以配合中心演藝廳及實驗劇場兩個主要場地分

別管理。本系統之使用者操作介面及檔期排檔作業邏輯以更符合科技化、效率化之優化改善，提供場地夥伴團隊便捷使用，以及更落實擴大服務及場館數位轉型應用。

(二)表演藝術場地租用服務：

1. 辦理主題性賽事

苗北藝文中心層級定位為「縣市級」的表演場所，發展機能係為適合國內外各類型音樂、戲劇、舞蹈表演及展覽、研習訓練機能與大型集會使用。中心所在之處交通網絡便利，南來北往便捷的通行，加乘中心本身專業的軟、硬體條件，輔以友善、熱誠的服務團隊，讓苗北藝文中心成為辦理各種主題性、地方性或全國性重要大型賽事的優選場地。歷年來各項指標性賽事如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年度主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及苗栗縣年度主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縣內初賽、客家委員會主辦「客家合唱比賽」及台灣太鼓協會「全台灣太鼓青少年競賽」、「全台灣太鼓聯合公演」等賽事，均選擇將中心納為辦理賽事之不二場地。中心積極爭取辦理重要賽事活動，與主辦單位共榮互利，提供最優質之場地條件及服務團隊，讓來自縣內及各地的參賽者和各校際團隊，透過賽事參與，更加增進苗栗縣在國內藝文活動能見度，敞開中心大門，讓更多參與者來到苗栗、認識苗栗及認同苗北藝文中心，除藉以推廣宣傳中心各項展演活動外，更為推銷苗栗、行銷苗北而努力。

2. 提供優質團隊專業場域之租用

本中心專業演出場地，10 多年來留下了眾多國內、外藝術家足跡，成為在地民眾藝文生活重心。演藝廳及實驗劇場，以專業的舞台配置、劇場技術條件及劇場設備，是吸引國內各優質演出製作、團隊及名家前來演出的一大利基，更讓苗栗引以為傲。

(1)專業團隊場地使用：歷年來表藝團隊將中心列為演出優選場地，包括國內傑出及專業指標職業團隊如國立臺灣交響樂團、臺北市立國樂團、雲門舞集、舞蹈空間舞蹈團、朱宗慶打擊樂團、台北愛樂合唱團、相聲瓦舍、如果兒童劇團、臺灣銅管樂團、財團法人擊樂文教基金會等單位，租用中心場地，帶入各式豐富及精湛的演出，嘉惠苗北觀眾。

(2)親子節目藝企推廣：苗北藝文中心作為竹苗地區重要的藝文平台，優質的劇場條件、便捷的交通位置，輔以友善親切的服務團隊，成為表藝團隊及企業間「藝企合作」的最佳展演場地夥伴。受惠於大新竹地區及頭份、竹南科學園區企業蓬勃發展，企業益發重視員工福利及透過辦理家庭日活動的理念，雖受少

子化的影響，卻反而更加帶動企業選擇以優質藝文親子節目及友善展演場館做為員工企業專場演出。藉由結合知名兒童劇團及具特色之親子音樂劇場等演出活動，以藝企推廣、合作的理念，創造表藝團隊、企業及苗北藝文中心三方的互利共榮，更臻打造中心專業展演場館品牌及成為提升中心知名度之利基。

(3)專業影音錄製推廣：為持續促進表演藝術發展動能及藝術教育、文化深根發展，中心與國內表演藝術高等教育系(所)如國立清華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台中教育大學、中國文化大學、實踐大學等校，以「產學合作」模式，鼓勵校系以中心專業劇場為平台，作為其優質演出之發表及具體實踐表演藝術增能，並朝擴大至國內、外各大專院校表藝系(所)合作，持續導入多元演出，除豐富中心演出活動特色外，亦增進中心場地、設備使用，並達中心對表演藝術教育系所發展友好夥伴關係、有效開發學生觀眾群體及協助學子體現劇場價值。

(4)專業影音錄製推廣：中心以專業劇場、音響及聲響條件，提供團隊進行專業影音錄製使用，藉此推動演出場地及設備活化效率運用，開發場地多元使用型態，推廣優質表演藝術作品及連結團隊與中心互利合作、行銷中心專業劇場品牌，持續帶動表演藝術整體動能。申請資格規範區分專業團體(含個人)及一般團體(含個人)。並以合作推廣專案模式，結合優質演出作品，於中心宣傳平規劃使用。藉此方案借力行銷中心場館品牌、創造與演出單位共贏互助之表演藝術生態正循環力量，並期以開拓中心專業演出場地於國內及國際能見度之新契機。

3. 在地特色團隊藝術交流

苗栗縣多元而深厚的文化底蘊展現在各種豐富的展演活動類型及內容，中心成立近程目標即以希冀透過辦理展演活動，結合發展在地文化底蘊，提昇民眾藝文涵養，以達藝文向下扎根，服務在地藝文人口、深耕在地藝文發展。中心專業展演場域提供苗栗縣內演出團隊及各級學校之藝術才能班、機關及特色社團交流使用，豐富在地演出質量提升，打造一個專業化、具在地文化推廣之專業展演平台，連結各演出團隊及觀演人口，服務更多觀演族群及擴及更多藝文參與人口。優質的場地條件，持續吸引苗栗縣內國中小、地方特色社團等單位租借中心場地辦理各種如藝能才藝班成果發表會、畢業典禮及聯合展演等活動。並結合縣內具在地特色及代表性之演出團隊如苗栗縣立國樂團、聯合民族管弦樂團、苗北青少年國樂團等辦理音樂會及發表會，以及配合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年度主辦之客家歌手演唱會，導入多元、多源之展演活動。「發掘苗栗」讓在地力量發聲、發光；連結在地文化，將縣內長年經營、素質專業的表演團體推上專業演出舞台，提昇民眾藝文涵養，致力中心藝術教育及文化扎根目的。

(三)展覽場地租用服務：

為促進並推廣文化藝文展覽活動，鼓勵藝術家多元創作展出，本中心展覽室及藝廊提供展覽團隊展覽空間，並包含展櫃、燈光、音響、投影等展覽所需設備充足，提供優質的藝術交流平台供舉辦藝術家個人展出、藝文團體聯合展覽、平面畫作或立體作品都適宜於展場內呈現。藉由提供優惠的租借費用給在學學生，鼓勵年輕學子創作，辦展展示出藝術教育之成果。

(四)場域空間租用服務：

本中心場域空間係指視聽中心、研習教室、二樓迴廊與演藝廳二樓之附屬空間。精心規劃的場地，可符合各種形式之活動及場地使用需求。外租單位不論是需辦理演講、會議與教學課程，可依其活動性質、參與人數及功能性需求，在苗北藝文中心找到最適合且舒適的使用空間。相關場地依實際需求特性，提供設備包括講台、投影機設備、多功能音響等完善影音器材。歷年來提供各公司、大型企業及教育訓練單位辦理如課程講座、員工教育訓練、電影欣賞、演講比賽、頒獎典禮及會員招募等多元類型活動。多元且豐富的活動不僅為苗北藝文中心帶入更多不同領域的民眾進入中心，以及更認識中心專業展演場館，同時也讓中心成為全民皆可親近的藝文好鄰居。

五、112 年度藝術教育養成計畫：

藝術教育使人在創造過程中，由美感經驗獲得較高的創造力，從而成為一種隨手可得的健康幸福生活型態。苗北藝術教育養成規劃，依分齡、分眾策劃「苗北藝術學苑」、「藝起來苗北」藝術教育體驗計畫、「苗北表演藝術欣賞夏令營」、「苗北藝術節節目指南講座」等藝術教育活動；透過線上、實體多元藝文參與路徑，營造藝文共學常態環境，讓藝文參與成為生活中的日常。以下，擬將藝術教育活動之年度規劃，分項說明如下：

(一)「苗北藝術學苑」開設苗北弦樂班、苗北講堂、苗北藝術工坊課程，營造藝文共學常態環境，與報名學員在藝文中心，共營一個藝文與日常生活的對話空間。

1. 苗北弦樂班：每年三期，藉由每週一堂、一期十二堂帶狀藝文學習的持續課程，讓學員從樂器學習的練琴歷程，體驗音樂養成教育，讓生活與音樂結合，擁有課堂外之藝文能量；同時讓音樂藝術教育成為生活中的日常。

2. 苗北講堂：每年二期，藉由年度兩期，每週一堂、每期 4 至 8 堂，深入淺出的講座課程，讓聽眾從話題到主題、從入門變行家，。每期安排不同主題，能

就常民熟悉的韓劇音樂、電影音樂等時尚話題，分享日常所見的藝文觀點，藝文作品中所欲表述的生活見解，讓表演藝術輕鬆走入生活。

3. 藝術工坊：藉由年度四期，規劃辦理藝術工坊，每期二至四堂，針對不同年齡層安排課程內容，透過自身學習對於藝文有更深層的了解，四期主題內容分別為：

(1) 慢活樂學習：以熟齡學員為開課對象，課程主題可包含手沖咖啡、香氛、竹編、花藝等，在漫長的職涯與退休生活中不僅要活得好，更要達到自我肯定及認同，透過課程啟發潛能及善用經驗，發揮自我價值，讓平凡生活中，增添繽紛色彩。

(2) 暑期玩創意：以兒童為開課對象，課程主題可包含科學實驗、繪畫創作、手作等多樣化課程，課程開設於暑假期間，從有趣的課程中學習、多元探索，培養對世界的好奇心。

(3) 時尚玩生活：以青年為開課對象，課程主題以攝影、金工、絹印等，在現今忙碌熙攘的生活中，有一段時間專心體驗學習，會讓平時煩躁的心情在製作過程中逐漸獲得沉澱，忘卻平日生活中的壓力。

(4) 親子過耶誕：以親子為開課對象，課程主題圍繞者聖誕氛圍，以熱門的薑餅屋 DIY、聖誕花圈、聖誕卡片、聖誕手作等，每個家庭製作不同特色與個性作品，無論是華麗、低調、樸素都是最特別的聖誕禮物。

(二) 「藝起來苗北」藝術體驗教育計畫：每年四至八場，與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共同辦理；媒合縣內國民中小學校學生，進行視覺展覽、場館參訪、苗北小劇場節目教育推廣場次安排與規劃，深化在地連結，實踐以「在地」為設想，活絡在地藝文生態；增進學子透過不同角度、不同方式，對在節目呈現的欣賞與理解。

(三) 「苗北表演藝術欣賞夏令營」：每年一梯於暑期辦理，讓青少年透過營隊密集課程、創作、排練，探索各種表演藝術欣賞形式，在生活中發現藝術、感受樂趣，並且從藝文欣賞互動過程中找到自己享受的、自在的表演體驗，成就一個成長蛻變的回憶。

(四) 「節目指南講座」：每年四至六場，邀請策展人或知名講師，與觀眾進行苗北藝術節系列節目的指南與解析；透過達人對節目的瞭解與賞析觀點，打開觀眾探索藝文內容的一扇窗，透過線上或實體的多元參與方式，開創藝術零距離的線上學習管道。

六、112 年度行銷宣傳計畫：

(一)實體通路宣傳：以「品牌定位、分眾溝通、量身專屬」為節目行銷方向，每月定期出刊「苗北藝訊」、年度出版「苗北年刊」及各項展演活動文宣品、報導等紙媒，提供藝文消費者信賴的企劃核心、經營設計與消費者溝通的模式，培養忠誠顧客，有效拓展對外的觸及管道及提高行銷擴散影響力。

1. MBAC 苗北藝訊：精心規劃當月展演訊息快訊報導及次月活動預告，將中心即時訊息以每月定期出刊方式送達中心「MBAC 苗北藝友」會員。藝訊採實體紙本及電子信件提供寄送，會員可依訊息閱讀習慣，收取實體紙本藝訊郵遞到府，或因應數位使用及環保減碳方式，收取電子藝訊訊息。為擴大服務範圍及觸及更多藝文愛好者，官網亦提供苗北藝友會員及瀏覽者電子檔案可供下載及轉參閱，便利展演訊息擴散轉發。

2.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年刊：彙聚年度表演藝術、視覺藝術、教育推廣、節令活動及中心年度場館計畫等資訊，集結成中心定期性之重要年度出版刊物，並以此年刊作為年度執行成果之展現。年刊亦免費贈送「MBAC 苗北藝友—黑卡」忠實會員，並供國內相關單位及展演團隊分享及卓參營運與執行成果。

3. 傳單海報文宣品：長期維繫中心既有之實體宣傳資源，持續穩定經營既有之核心客群，且深耕目標觀眾消費者對苗北藝文品牌之信任與期待。

(二)網路行銷：建置中心 LINE@官方帳號、改版中心官方網站，透過線上網路將節目行銷拓展 N 世代網路消費族群，串連 FB、LINE、官網及節目購票頁面，活絡社群平台互動頻率，拓展在地藝文市場之廣度與深度。

1. 苗北藝文中心 LINE@官方帳號：密切關注日前時下資訊分享語法與搜尋習慣，以社群擴散藝訊傳播幅度與及時性，加強中心藝友品牌黏著度，並此延伸場館自有品牌、提高非藝文人口對藝文活動參與的興趣，持續瞭解在地藝文消費習慣，累積在地場館永續經營的藝文策辦實力。

2. 苗北藝文中心官方網站：苗北藝文中心官網是民眾獲得中心最新、最即時且最詳細資訊的數位媒介。中心官網(<https://www.miaobeiac.org>)呈現簡約、清新及具時尚感的設計，充分結合視覺美學與媒體傳達優點，以更多動態的圖片及影片結合視覺宣傳元素，吸引閱聽使用者駐足瀏覽。為符合人手一機的智慧型手機時代，網站亦重視及考量手機閱讀者的使用習慣及便利性設計，清楚且鮮明的視覺傳達與資訊處理設計，讓造訪中心網站的訪客感受屬於苗北藝文中心的場館特色及精彩展演節目呈現，有效達到傳達中心各項展演活動的宣傳效益。

3. 節目售票網頁(Opentix)：苗北藝文中心與兩廳院售票，自創館營運以來維持長期合作的夥伴關係，因應 2021 年 4 月起，OPENTIX 全面接棒兩廳院售票、「OPENTIX 兩廳院文化生活」售票平台正式營運；苗北藝文中心除維持紙本票券臨櫃取售服務，並積極啟動數位電子票券，迎接「行動優先」的時代；並透過售票廣告頁面、電子報、EDM 數位廣告多樣化宣傳管道，精準定瞄具消費力的客群，有效提升場館知名度與節目影響力。

(三) 專題、廣媒報導：透過表演資訊刊物專欄或表演藝術專業性雜誌專題報導、報章/媒體/藝評等各項節目報導，及透過電子佈告欄系統(BBS)、部落格(Blog)、播客(Podcast)、社群網路(Facebook、Instagram)、手機群發(GroupMessage)等自媒體網絡傳發流量，以藝文專業規劃媒體露出，強化藝術節策展主題、有效媒體溝通並達到亮點宣傳，提昇藝術節能見度，以多元傳播管道，擴大活動宣導效益，進而帶動地方藝文與文化參與。

七、112 年度藝友推廣服務計畫：

(一) 深根會員招募

苗北藝文中心將持續募集藝文愛好者申辦「MBAC 苗北藝友卡-黑卡」、「MBAC 苗北藝友卡-紅卡」及「MBAC 苗北藝友卡-文青卡」三種等級會員級別，滿足不同年齡及族群的消費習性。並將主辦節目購票優惠、中心文化創意商品與服務優惠以及各式苗北專屬活動融入會員服務範疇。鼓勵參與者以尊榮身分別，選擇不同類型的藝文參與需求，辦理分眾規劃會員專屬講座及活動等等，強化會員對於中心的認同與信任，以提供差異化服務及優惠範疇，深根及拓展會員量體及鼓勵其延續會員資格，持續創造及維持會員與苗北藝文中心藝文好夥伴關係。

(二) 資源整合推廣

中心藉由網路科技時代之自媒體及通訊軟體盛行，串聯更多藝文愛好者及擴大連結範圍。中心悉心耕耘苗北藝文中心 Facebook 粉絲頁及苗北藝文中心 LINE@ 官方帳號，透過每周數則富主題性、話題性的設計編輯、不間斷地擴散藝文訊息傳播，將中心最新、最即時展演訊息傳遞給苗北藝友，及透過發文的觸及數、點閱次數及轉發分享，強化會員黏著度、效率傳播觸及更多不同族群的民眾，提高大眾對藝文活動參與的興趣。

八、112 年度場館硬體維運計畫：

(一)展場及商場營運規劃

苗北藝文中心為提升多面向之觀眾服務，吸引民眾駐足入館欣賞展演活動的時間及意願，以豐富友善場館功能為發想，藉擘畫商場，效率中心的場域空間應用，引進輕食或特色文創品商家駐店，滿足各式來館觀眾所需及多元期待。中心同時亦持續規劃製作中心專屬創意文化商品，讓苗北專屬商品觸及到更多不同領域的受眾，持續提升中心能見度。並以商場模式，推及更多藝文愛好者，強化中心認同及品牌建立。希冀透過提供文化創意衍生品販售平台與輕食飲品服務，連結中心與商場品牌合作，吸引不同客群，營造藝術生活與美學的氛圍。另配合中心舉辦大型活動需求，規劃如「苗北市集」之行銷活動，製造人流，活絡場館空間，觸及不同的族群客層親近中心場域，落實苗北藝文中心成為「全民欣賞的好中心」。

(二)數位 E 化管理服務

持續推動數位管理服務，官網延續與使用者對話的態度，以民眾體驗回饋，持續透過科技的傳輸，將中心的展演活動、品牌效益等各式互動方式，有效地傳達給使用者，以達中心的宣傳效益；並大量運用數位電子化的概念，將財務管理系統、電子公文系統、人事差勤系統等作業系統，透過數位傳輸，加速同仁辦公效率，強化行政效能；線上場租系統升級，輔助行政與劇場管理，運用場租團隊數據與使用反饋，調整系統的使用便利性，加速外租團隊申請進度，提高團隊使用效率，同時透過後臺的數據分析，快速統計表藝團隊申請案件性質與類型，更能以此作為營運規劃的方向指標。

(三)硬體設備維護與改善

1. 推動藝文專業場館升級計畫：延續 111 年文化部「推動藝文專業場館升級計畫」的補助案，以 111 年規畫設計完成之優先順序項目，奠定中心未來基礎設備維運優化及修繕方向，優先以文化平權、友善場館、劇場安全之計畫進行改善，以「推動藝文專業場館升級計畫」之基本出發點，縮短文化差異，改善提升場館之硬體水準，強化友善民眾及團隊服務，鞏固中心藝文專業發展定位，並達維護中心基礎維運所必需。
2. 基礎維運設備及劇場設備定期維護保養：空調與消防設備的維護與自動控制模組汰換更新，減少警報與控制的誤動作，提升自動控制的效率；另為使劇場專業設備安全、順利地運作，需定期規劃執行維護保養工作，包括劇場舞台升降與懸吊系統，燈光、視聽設備，以及鋼琴等設備。

3. 完備舞台設備：因應劇場設備使用頻繁，規畫添購劇場對講機設備，以友善團隊服務的態度，提供團隊設備需求，以避免無備用或臨時替換設備影響演出情形發生。
4. 空間指標統整及更新：為打造友善場館環境，加強民眾消防逃生安全，重新檢視館內空間指標及空間名稱的正確性，以利民眾與團隊對中心空間的認識，正確指引方向，加速抵達目的地。
5. 戶外燈光改善：強化中心前台廣場夜間照明，避免民眾欣賞演出後，歸心似箭，加快腳步於中心戶外廣場散場，因燈光昏暗，提升受傷機率，為維護民眾安全，擬規劃強化正門口大廳及地面加強燈光照明。

(四)通過建築主體商標審核

經過近年苗北藝術節的品牌效益，苗北品牌形象逐漸建立，逐漸出現商業廣告未經中心許可，擅自運用情形，藉由通過建築主體商標審核，加速商業模式進行，以互惠互利方式，擴大宣傳效益，提升合作能見度，達到雙贏局面，希冀吸引品牌合作，加深苗北品牌效益，普及苗北的識別度，進而深化民眾對苗北的識別與認知度。

九、112年度場館人才交流培訓計畫：

(一)人才交流培訓目的：表演藝術工作是不斷精進的產業，涵蓋的範圍也不僅僅是只有藝術及技術，員工開闊的思想，專業的行政業務能力以及團隊合作都是持續穩定營運的重要關鍵，為了追求場館長久永續經營與表演藝術產業能蓬勃發展，員工能夠提供更多不同類型活動與不一樣的團體工作模式，人才交流培訓尤其之重要，是讓我們不斷進步的重要一環。

(二)教育訓練參訪：為了提升同仁在表演藝術工作上有不同的思想以及不同的團隊營運模式，場館透過教育訓練參訪，去深入瞭解不同場館的團隊營運模式，組織架構以及如何創造更多元的節目，持續規劃參訪，除了可以學習到大型場館的活動安排思維，更充分的知道怎麼做整體營運。

(三)教育訓練課程：在提升專業技能上的學習之外，我們也希望透過學習上的精進，如採購法課程、公文書寫課程，使得內部員工的行政業務能力有所提升，幫助場館在各方位的營運能有更穩定的發展。

(四)館際交流：除了參訪及課程，我們也期許能有更多的館際交流，透過不同的專業場館交流，可以激盪出更多不一樣思想上的火花，也期許能和不同場館有更多不同的合作交流。

肆、本年度政府機關核撥經費概述

112 年度本中心公務預算補助編列 4,141 萬 5,000 元。

伍、近二年度預算財務自籌情形概述

本中心 112 年度預算總收入 6,570 萬 943 元，111 年度預算總收入 6,628 萬 4,808 元，112 年度預算總支出 6,570 萬 943 元，111 年度預算總支出 6,628 萬 4,808 元。

陸、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112 年度本中心收入共計 6,570 萬 943 元(含勞務收入 246 萬 6,035 元，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279 萬 6,500 元，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4,141 萬 5,000 元，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 萬 3,408 元)；業務成本與費用共計 6,570 萬 943 元(含勞務成本 1,262 萬 7,509 元，行銷及業務費用 315 萬元，管理及總務費用 4,992 萬 3,434 元)；本年度預估餘絀 0 元。

112 年度提列代管資產折舊費用 1,902 萬 3,408 元，同時由遞延收入(應付代管資產)轉列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 萬 3,408 元，本項次不產生實際的現金流入。

本中心 112 年度收入、支出及餘絀圖表如圖一；最近五年度收入與支出圖表如圖二。

二、淨值變動概況

本中心 112 年度預估餘絀 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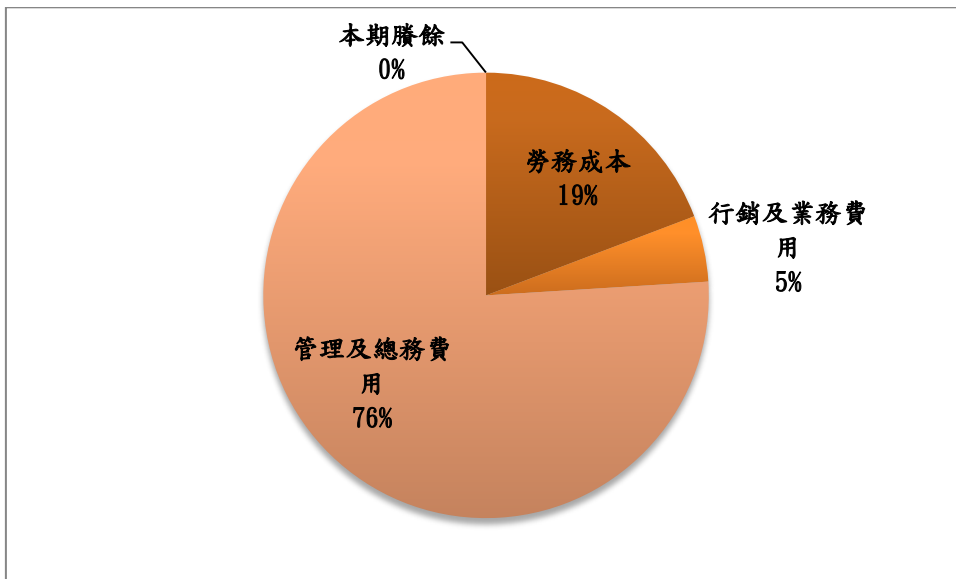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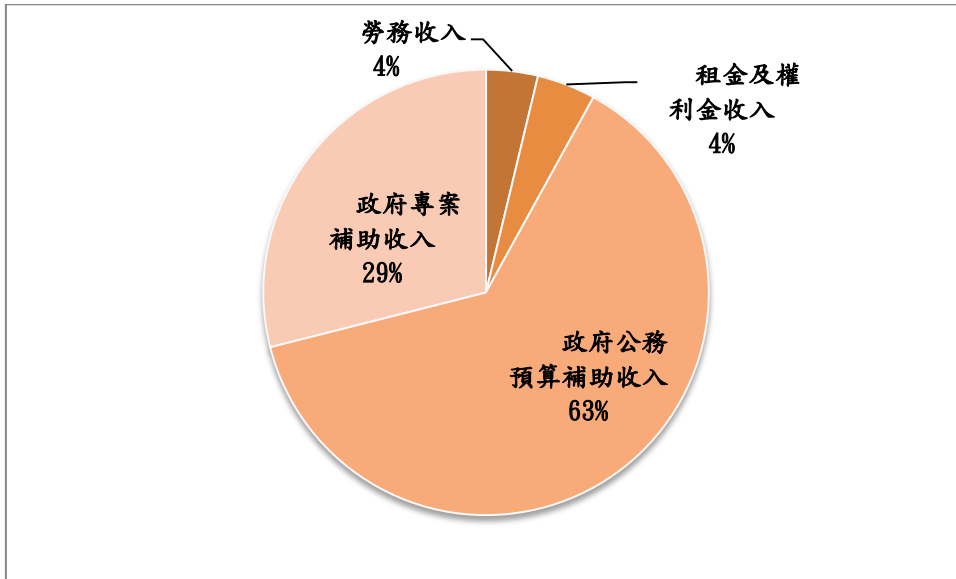
三、現金流量概況

本年度預估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 17 萬 1,381 元，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48 萬 7,465 元，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8 萬元，故本年度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為 913 萬 7,695 元。

柒、其他

112 年度收入、支出及餘絀(短絀-)

圖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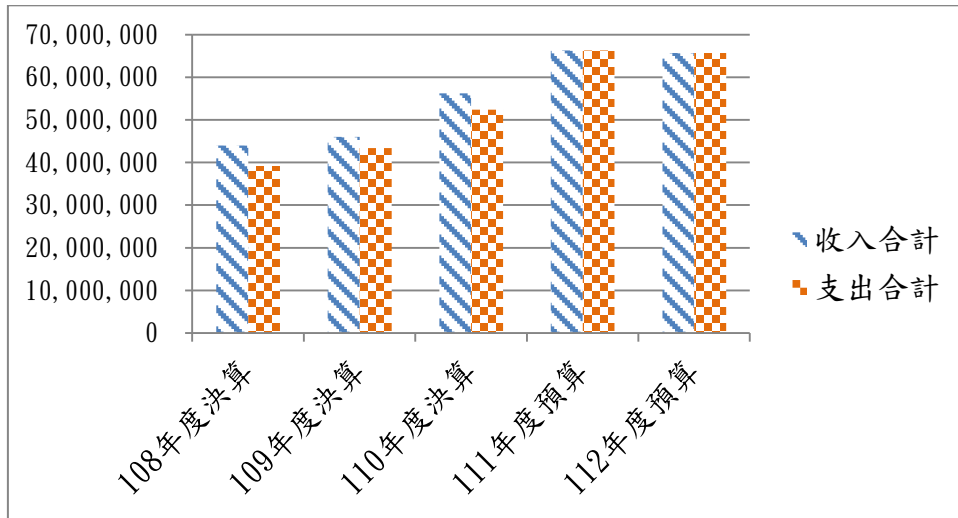
單位：元

收入	112 年度預算	支出及賸餘	112 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65,700,943	業務成本及費用	65,700,943
勞務收入	2,466,035	勞務成本	12,627,509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2,796,500	行銷及業務費用	3,150,000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41,4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9,923,434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3,408	本期賸餘	0
收入總額	65,700,943	支出及賸餘	65,700,943

註：代管資產分期提列折舊費用及同額轉列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 萬 3,408 元。

圖二

最近五年收入與支出



單位: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決算	109 年度決算	110 年度決算	111 年度預算	112 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44,000,000	46,008,175	56,246,079	66,284,808	65,700,943
收入合計		44,000,000	46,008,175	56,246,079	66,284,808	65,700,943
支出						
業務成本與費用		39,202,250	43,419,247	52,440,876	66,284,808	65,700,943
支出合計		39,202,250	43,419,247	52,440,876	66,284,808	65,700,943
本期賸餘(短絀-)		4,797,750	2,588,928	3,805,203	0	0

註:

1.111 年度預算:代管資產分期提列折舊費用及同額轉列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20 萬 4,808 元,本項次不產生實際的現金流入。

2.112 年度預算:代管資產分期提列折舊費用及同額轉列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 萬 3,408 元,本項次不產生實際的現金流入。

主要表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56,246,079	100.00	收入	65,700,943	100.00	66,284,808	100.00	-583,865	-0.88	
56,246,079	100.00	業務收入	65,700,943	100.00	66,284,808	100.00	-583,865	-0.88	
4,077,472	7.25	勞務收入	2,466,035	3.75	3,012,500	4.54	-546,465	-18.14	
3,481,658	6.19	演藝收入	1,492,035	2.27	2,039,536	3.08	-547,501	-26.84	
64,595	0.11	年費收入	36,000	0.05	62,500	0.09	-26,500	-42.40	
464,353	0.83	講習（演）收入	938,000	1.43	910,464	1.37	27,536	3.02	
66,866	0.12	報名費收入	0	0.00	0	0.00	0		
4,285	0.01	銷貨收入	0	0.00	0	0.00	0		
4,285	0.01	製成品銷貨收入	0	0.00	0	0.00	0		
3,949,895	7.02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2,796,500	4.26	2,637,500	3.98	159,000	6.03	
3,949,895	7.02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2,796,500	4.26	2,637,500	3.98	159,000	6.03	
40,176,700	71.43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41,415,000	63.04	41,430,000	62.50	-15,000	-0.04	
40,176,700	71.43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41,415,000	63.04	41,430,000	62.50	-15,000	-0.04	
8,032,027	14.28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3,408	28.95	19,204,808	28.97	-181,400	-0.94	
8,032,027	14.28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3,408	28.95	19,204,808	28.97	-181,400	-0.94	
5,700	0.01	其他業務收入	0	0.00	0	0.00	0		
5,700	0.01	雜項業務收入	0	0.00	0	0.00	0		
52,440,876	93.23	支出	65,700,943	100.00	66,284,808	100.00	-583,865	-0.88	
52,440,876	93.23	業務成本與費用	65,700,943	100.00	66,284,808	100.00	-583,865	-0.88	
14,517,973	25.81	勞務成本	12,627,509	19.22	14,108,708	21.28	-1,481,199	-10.50	
13,404,509	23.83	演藝成本	9,993,879	15.21	12,156,394	18.34	-2,162,515	-17.79	
1,113,464	1.98	講習（演）成本	2,633,630	4.01	1,952,314	2.95	681,316	34.90	
322,257	0.57	銷貨成本	0	0.00	40,000	0.06	-40,000	-100.00	
322,257	0.57	其他銷貨成本	0	0.00	40,000	0.06	-40,000	-100.00	
3,192,557	5.68	行銷及業務費用	3,150,000	4.79	2,999,000	4.52	151,000	5.04	
3,192,557	5.68	業務費用	3,150,000	4.79	2,999,000	4.52	151,000	5.04	
34,408,089	61.17	管理及總務費用	49,923,434	75.99	49,137,100	74.13	786,334	1.60	
34,408,089	61.17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49,923,434	75.99	49,137,100	74.13	786,334	1.60	
3,805,203	6.77	本期賸餘（短絀）	0	0.00	0	0.00	0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基 金	公 積		累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合 計
		資本公積	特別公積	累積賸餘	累積短絀	累積其他 綜合餘絀	未認列為退 休金成本之 淨短絀	
本年度期初餘額	0	0	0	6,648,999	0	0	0	6,648,999
本年度增(減)數	0	0	0	0	0	0	0	0
本年度期末餘額	0	0	0	6,648,999	0	0	0	6,648,999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171,381	
調整非現金項目	171,381	
折舊、減損及折耗	90,000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150,000	
預付費用減少(增加)	-150,000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231,381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31,124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4,743	
應付代收款增加(減少)	10,00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95,000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71,38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1,38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87,465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487,465	
增加其他資產	-487,46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87,46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80,000	
減少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80,000	
減少短期債務	-8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0,000	
匯率影響數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396,08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533,77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9,137,695	
不影響現金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明細表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勞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勞務收入	2,466,035	
演藝收入	1,492,035	節目演出票房收入，年列 1,492,035元。
年費收入	36,000	藝文之友會費收入，年列36,000元。
講習(演)收入	938,000	活動報名收入、藝術工作坊、節令活動等收入，年列938,000元。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2,796,500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2,796,500	停車場、展覽場地、演藝廳、實驗劇場、戶外展演舞台、視聽中心、研習教室場地及設備租用收入，年列2,796,500元。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41,415,000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41,415,000	苗栗縣政府補助收入，年列41,415,000元。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3,408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3,408	代管資產提列折舊數，同額將遞延收入(應付代管資產)轉列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4,517,973	14,108,708	勞務成本	12,627,509
13,404,509	12,156,394	演藝成本	9,993,879
13,277,670	12,115,394	服務費用	9,980,879
79,310	0	旅運費	3,000
976,879	1,681,0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247,040
27,618	90,0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63,000
12,193,863	10,324,394	一般服務費	8,655,839
0	20,000	專業服務費	12,000
14,135	0	材料及用品費	10,000
14,135	0	用品消耗	10,000
38,095	0	租金與利息	0
38,095	0	什項設備租金	0
0	1,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000
0	1,000	消費與行為稅	1,000
74,609	40,000	其他	2,000
74,609	40,000	其他費用	2,000
1,113,464	1,952,314	講習(演)成本	2,633,630
946,336	1,772,314	服務費用	2,292,080
44,884	76,060	旅運費	81,468
15,776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1,500
444,176	852,900	一般服務費	1,363,320
441,500	843,354	專業服務費	815,792
36,223	180,000	材料及用品費	228,600
36,223	180,000	用品消耗	228,600
83,905	0	租金與利息	0
83,905	0	什項設備租金	0
47,000	0	其他	112,950
47,000	0	其他費用	112,950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勞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2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說 明
勞務成本	
演藝成本	
服務費用	
旅運費	場地檔期審查會評審交通費，年列3,000元。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節目宣傳行銷及文宣印製等，年列1,247,040元。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戶外電視牆、電子刊版檢修、鋼琴調音等，年列63,000元。
一般服務費	節目演出費、票務系統外包及志工誤餐費、保險費、參訪費、教育訓練等，年列8,655,839元。
專業服務費	場地檔期審查會評審出席費，年列12,000元。
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	前台服務用酒精棉片、工作證製作、耳機、手電筒電池等，年列10,000元。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消費與行為稅	營業稅，年列1,000元。
其他	
其他費用	場地檔期審查會誤餐費，年列2,000元。
講習（演）成本	
服務費用	
旅運費	苗北弦樂班、講堂、藝術工坊等老師交通費，年列81,468元。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節令活動、工作坊等文宣、帆布、獎狀印製費，年列31,500元。
一般服務費	苗北表藝欣賞夏令營委託執行、攝錄音外包等，年列1,363,320元。
專業服務費	苗北弦樂班、講堂、藝術工坊、節令活動等老師講課鐘點費等，年列815,792元。
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	節令活動文具耗材、展場內耗材、器具、投射燈等，年列228,600元。
其他	
其他費用	節令活動禮品、禮券、誤餐費、會場布置、茶會餐點等費用，年列112,950元。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銷貨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322,257	40,000	銷貨成本	0
322,257	40,000	其他銷貨成本	0
322,257	40,000	材料及用品費	0
322,257	0	用品消耗	0
0	40,000	商品及醫療用品	0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3,192,557	2,999,000	行銷及業務費用	3,150,000
3,192,557	2,999,000	業務費用	3,150,000
3,066,848	2,724,380	服務費用	3,010,500
4,438	14,080	旅運費	0
1,734,502	1,122,3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945,000
8,357	240,0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16,000
33,300	77,000	保險費	76,500
1,198,351	1,000,000	一般服務費	1,665,000
87,900	271,000	專業服務費	108,000
43,610	134,120	材料及用品費	90,000
43,610	134,120	用品消耗	90,000
82,099	140,500	其他	49,500
82,099	140,500	其他費用	49,500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行銷及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2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說	明
行銷及業務費用		
業務費用		
服務費用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年刊、藝訊、展覽室及藝廊文宣等印製，	年列945,000元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光影計畫校正及維護、展場、展櫃油漆費、展櫃維修費等，	年列216,000元。
保險費	展覽場域作品保險費用，	年列76,500元。
一般服務費	藝術家/藝文團體展覽規畫執行、策展費、館際合作佈卸展等，	年列1,665,000元。
專業服務費	線上場地租用系統年度維護費，	年列108,000元。
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	A1大海報輸出機紙材、油墨等，	年列90,000元。
其他		
其他費用	音樂公播權，	年列49,500元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34,408,089	49,137,1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9,923,434
34,408,089	49,137,100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49,923,434
11,599,901	14,461,523	用人費用	15,676,141
9,208,008	10,460,120	正式員額薪資	11,335,400
422,397	550,000	超時工作報酬	595,000
0	1,490,015	獎金	1,607,425
559,796	636,912	退休及卹償金	689,112
1,409,700	1,324,476	福利費	1,449,204
11,724,608	13,546,055	服務費用	13,387,711
3,930,197	4,410,000	水電費	4,187,406
456,402	420,000	郵電費	378,000
99,310	311,600	旅運費	139,500
245,095	222,5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38,600
1,657,184	1,757,82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650,000
11,969	20,000	保險費	20,000
4,518,515	4,883,000	一般服務費	5,466,947
677,991	1,377,131	專業服務費	1,263,258
127,945	144,000	公共關係費	144,000
361,659	300,714	材料及用品費	272,443
361,659	300,714	用品消耗	272,443
10,595,870	19,363,808	折舊、折耗及攤銷	19,113,408
2,293,900	159,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90,000
8,032,027	19,204,808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19,023,408
269,943	0	攤銷	0
0	1,430,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415,000
0	420,000	土地稅	434,554
0	1,010,000	房屋稅	980,446
126,051	35,000	其他	58,731
126,051	35,000	其他費用	58,731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2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說 明
管理及總務費用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用人費用	
正式員額薪資	同仁薪資及董事會出席費、兼職費，年列11,335,400元。
超時工作報酬	延長工作時間加班費及超時誤餐費，年列595,000元。
獎金	同仁年終工作獎金及藝文補助，年列1,607,425元。
退休及卹償金	勞退提撥金，年列689,112元。
福利費	同仁勞健保費及結婚、生育等津貼等，年列1,449,204元。
服務費用	
水電費	水電費，年列4,187,406元。
郵電費	郵資及電話費，年列378,000元。
旅運費	差旅費及評選會議交通費等，年列139,500元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公務用影印機計張費等，年列138,600元。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高低壓電、機電、空調、場館各項設備維修及零件更換維修等，年列1,650,000元。
保險費	公共意外險責任險與火災險，年列20,000元。
一般服務費	臨時人員及客服人員薪資及保全、清潔、園藝、水塔清洗等外包服務費用，年列5,466,947元。
專業服務費	律師諮詢費、會計師財務及稅務簽證電子公文系統、人事差勤系統、財務管理系統維護等費用，年列1,263,258元。
公共關係費	特支費，年列144,000元。
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	制服、辦公用品、庶務備品等，年列272,443元。
折舊、折耗及攤銷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機械及設備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及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年列90,000元。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代管資產折舊，年列19,023,408元。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土地稅	地價稅，年列434,554元。
房屋稅	房屋稅，年列980,446元。
其他	
其他費用	徵才廣告及評選會議費用-誤餐費、茶點等，年列58,731元。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7,465	
機械及設備	153,485	1. 電腦2台及筆電1台。 2. 碎紙機1台。 3. 停車場人工收費主機1台。
交通及運輸設備	253,980	1. 電子看板1台。 2. 公務手機2台（驗票機/LINE及FB上傳/活動拍攝使用）。 3. 舞台intercom對講設備。
什項設備	80,000	1. 添購藝廊軌道燈軌道及電燈迴路修改。 2. 聖誕樹1顆。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租賃 資產	租賃 權益 改良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土 地 改 良 物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租 資					
					典 藏 品	什 項 設 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552,381	834,762	3,980,721	3,727,180	0	7,536,586	0	0	0	1,271,515,101	1,288,146,731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552,381	-834,762	-2,450,501	-3,103,205	0	-3,997,486	0	0	0	0	-10,938,335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0	0	153,485	253,980	0	80,000	0	0	0	0	487,465	
資產重估增值額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0	0	1,683,705	877,955	0	3,619,100	0	0	0	1,271,515,101	1,277,695,861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0	0	35,000	43,000	0	12,000	0	0	0	19,023,408	19,113,408	
管理及總務費用	0	0	35,000	43,000	0	12,000	0	0	0	19,023,408	19,113,408	

參考表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110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2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1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1,029,901,376	資產	975,733,113	994,605,140	-18,872,027
19,404,125	流動資產	9,887,695	10,133,779	-246,084
17,918,099	現金	9,137,695	9,533,779	-396,084
17,918,099	銀行存款	9,137,695	9,533,779	-396,084
180,530	應收款項	0	0	0
180,530	其他應收款	0	0	0
1,305,496	預付款項	750,000	600,000	150,000
2,000	預付費用	0	0	0
1,303,496	留抵稅額	750,000	600,000	150,000
5,488,6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8,228	30,763	397,465
515,557	土地改良物	0	0	0
552,381	土地改良物	0	0	0
-36,824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0	0	0
667,810	房屋及建築	0	0	0
834,762	房屋及建築	0	0	0
-166,952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0	0	0
1,364,111	機械及設備	129,460	10,975	118,485
3,980,721	機械及設備	1,683,705	1,530,220	153,485
-2,616,610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554,245	-1,519,245	-35,000
505,832	交通及運輸設備	212,234	1,254	210,980
3,727,180	交通及運輸設備	877,955	623,975	253,980
-3,221,348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665,721	-622,721	-43,000
2,435,300	什項設備	86,534	18,534	68,000
7,536,586	什項設備	3,619,100	3,539,100	80,000
-5,101,286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3,532,566	-3,520,566	-12,000
1,882,438	無形資產	519,200	519,200	0
1,882,438	無形資產	519,200	519,200	0
1,882,438	電腦軟體	519,200	519,200	0
1,003,126,203	其他資產	964,897,990	983,921,398	-19,023,408
1,003,126,203	什項資產	964,897,990	983,921,398	-19,023,408
1,271,515,101	代管資產	1,271,515,101	1,271,515,101	0
-268,388,898	累計折舊-代管資產	-306,617,111	-287,593,703	-19,023,408
1,029,901,376	資產合計	975,733,113	994,605,140	-18,872,027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110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2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1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1,011,551,813	負債	969,084,114	987,956,141	-18,872,027
7,550,706	流動負債	3,706,124	3,474,743	231,381
7,160,550	應付款項	2,811,124	2,674,743	136,381
6,611,454	應付票據	2,455,624	2,324,500	131,124
62,668	應付代收款	70,500	60,500	10,000
486,428	應付費用	285,000	289,743	-4,743
390,156	預收款項	895,000	800,000	95,000
390,156	預收收入	895,000	800,000	95,000
1,004,001,107	其他負債	965,377,990	984,481,398	-19,103,408
1,004,001,107	什項負債	965,377,990	984,481,398	-19,103,408
874,904	存入保證金	480,000	560,000	-80,000
1,003,126,203	應付代管資產	964,897,990	983,921,398	-19,023,408
1,011,551,813	負債合計	969,084,114	987,956,141	-18,872,027
18,349,563	淨值	6,648,999	6,648,999	0
18,349,563	累積餘絀	6,648,999	6,648,999	0
18,349,563	累積賸餘	6,648,999	6,648,999	0
18,349,563	累積賸餘	6,648,999	6,648,999	0
18,349,563	淨值合計	6,648,999	6,648,999	0
1,029,901,376	負債及淨值合計	975,733,113	994,605,140	-18,872,027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65,700,943	
勞務成本				12,627,509	主要營運項目為執行政府補助業務計畫，無法明確計算單位成本，故以全年度營運所需經費預算表達。
銷貨成本				0	
業務費用				3,150,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9,923,434	
上年度預算數				66,284,808	
勞務成本				14,108,708	
銷貨成本				40,000	
業務費用				2,999,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9,137,100	
前年度決算數				52,440,876	
勞務成本				14,517,973	
銷貨成本				322,257	
業務費用				3,192,557	
管理及總務費用				34,408,089	
109年度決算數				43,419,247	
勞務成本				11,218,583	
銷貨成本				316,619	
業務費用				1,344,36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0,539,685	
108年度決算數				39,202,250	
勞務成本				0	
銷貨成本				0	
業務費用				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9,202,250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年度員額 預 計 數	說 明
正式人員	21	
正式人員	21	
合 計	21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正式員額薪資	11,335,400	
超時工作報酬	595,000	
獎金	1,607,425	
退休及卹償金	689,112	
福利費	1,449,204	
合 計	15,676,141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勞務成本	銷貨成本	行銷及業 務費用	管理及總 務費用
11,599,901	14,461,523	用人費用	15,676,141	0	0	0	15,676,141
9,208,008	10,460,120	正式員額薪資	11,335,400	0	0	0	11,335,400
422,397	550,000	超時工作報酬	595,000	0	0	0	595,000
0	1,490,015	獎金	1,607,425	0	0	0	1,607,425
559,796	636,912	退休及卹償金	689,112	0	0	0	689,112
1,409,700	1,324,476	福利費	1,449,204	0	0	0	1,449,204
29,015,462	30,158,143	服務費用	28,671,170	12,272,959	0	3,010,500	13,387,711
3,930,197	4,410,000	水電費	4,187,406	0	0	0	4,187,406
456,402	420,000	郵電費	378,000	0	0	0	378,000
227,942	401,740	旅運費	223,968	84,468	0	0	139,500
2,972,252	3,025,8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362,140	1,278,540	0	945,000	138,600
1,693,159	2,087,82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929,000	63,000	0	216,000	1,650,000
45,269	97,000	保險費	96,500	0	0	76,500	20,000
18,354,905	17,060,294	一般服務費	17,151,106	10,019,159	0	1,665,000	5,466,947
1,207,391	2,511,485	專業服務費	2,199,050	827,792	0	108,000	1,263,258
127,945	144,000	公共關係費	144,000	0	0	0	144,000
777,884	654,834	材料及用品費	601,043	238,600	0	90,000	272,443
777,884	614,834	用品消耗	601,043	238,600	0	90,000	272,443
0	40,000	商品及醫療用品	0	0	0	0	0
122,000	0	租金與利息	0	0	0	0	0
122,000	0	什項設備租金	0	0	0	0	0
10,595,870	19,363,808	折舊、折耗及攤銷	19,113,408	0	0	0	19,113,408
2,293,900	159,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90,000	0	0	0	90,000
8,032,027	19,204,808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19,023,408	0	0	0	19,023,408
269,943	0	攤銷	0	0	0	0	0
0	1,431,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416,000	1,000	0	0	1,415,000
0	420,000	土地稅	434,554	0	0	0	434,554
0	1,010,000	房屋稅	980,446	0	0	0	980,446
0	1,000	消費與行為稅	1,000	1,000	0	0	0
329,759	215,500	其他	223,181	114,950	0	49,500	58,731
329,759	215,500	其他費用	223,181	114,950	0	49,500	58,731
52,440,876	66,284,808	合 計	65,700,943	12,627,509	0	3,150,000	49,923,434